



## 世无完人

□ 姚正安

工作生活中,我们常常用俗语“金无足赤,人无完人”评价人事。

人无完人,既不是个人放低做人标准,也不是为某一个人开脱责任,而是对世人人格状况的总体把握和准确概括。

早在两千五百多年前的孔子就看到了这一点。且看《论语·宪问第十》中的一章。

子路问成人。子曰:“若臧武仲之知,公绰之不欲,卞庄子之勇,冉求之艺,文之以礼乐,亦可以为人矣。”曰:“今之成人者何必然?见利思义,见危授命,久要不忘平生之言,亦可以为成人矣。”

子路是孔子的早期弟子,出身卑微,自进孔门,一心追随孔子,为人刚直,且志向远大,与孔子亦师亦友,深爱孔子的信任和器重。孔子曾说,我的主张行不通,我想坐个木筏到海外去,跟随我的恐怕只有仲由吧。(原文:子曰:“道不行,乘桴浮于海,从我者,其由与?”《论语·公冶长篇第五》)

有一天,子路向老师讨教,什么样的人才能称得上是德才兼备的完人。孔子回答:像臧武仲那样明智、孟公绰那样廉洁、卞庄子那样勇猛、冉求那样多才多艺,再用礼乐加以文饰,也能算是德才兼备的完人了。

成人就是完人。臧武仲、孟公绰是鲁国大夫,分别以多智和廉洁闻名。卞庄子是鲁国卞邑大夫,是有名的勇士,曾以徒手搏虎,而为时人称道。冉求是孔子的学生,以政事列孔门十哲,带兵打仗,财务管理,无所不通。

孔子说,同时具备四个人身上的优点,而且以礼乐规范制约,可以算是一个完人。

我们可以想一想,孔子为什么不列举历史上或当时某一个完人,让子路效仿,而是分别列出四个人的优点,并且还有附加条件,拼凑成一个完人。世界上有这样的人吗?孔子当然知道,世界上根本没有这样一个人。

就拿子路最亲近的同学冉求来说,虽然多才多艺,但也不是没有缺点。冉求想方设法为季康子敛财,违背道义,而使孔子发怒,发动学生征讨冉求,意欲将其逐出师门。(《论语·先进篇第十一》:季氏富于周公,而求也为之聚敛而附益之。子曰:“非吾徒也。小子鸣鼓而攻之可也。”)孟公绰是孔子敬重的人物之一,但也是廉静寡欲而短于才智。

谈话如果到这里就结束,对于子路这个脑子不会转弯的人,一方面是个打击,另一方面也会产生误导,以为老师让他放弃完人

追求。

孔子向来主张“与其进,不与其退”,鼓励别人上进,而不鼓励别人后退。对于子路的秉性,孔子再熟悉不过了。

接着,孔子又说:见到利益就能想到大义,遇到危险就能献出生命,相隔很久不忘记过去的诺言,也能算是德才兼备的完人了。

有人说,孔子为了子路故意降低了完人标准。绝对不是,只能说孔子是面对现实,作出的权变之答。既然十全十美做不到,也不可能做到,又必须为子路以及世人建立一个完人的标准,那么,提出三条基本要求。

这三条要求低吗?我以为一个人真的能够如此,不是完人,离完人也不远了。

试想,如果一个公职人员,在物质、美色、权力面前,坚守原则,恪守底线,毫不动摇,在危急关头,不惜牺牲个人利益直至生命,从不忘记对组织、对社会、对民众作出的承诺,也就是现在常说的不忘初心,几十年如一日踔厉为之,这样的公职人员还不是优秀、杰出的吗?

子路听了老师的一番话,作出何种反应,史书上没有记载,但对子路的为人行事一定产生了深刻的影响。子路终其一生,肩道义,敢担当,最终,在卫国内乱中殉职。如果拿知、廉、勇、艺以及文以礼乐的标准衡量,子路确实不是完人,但他倒在了追求完人的道路上。

子路的人生历程告诉我们,世无完人,并不妨碍我们对完美人格的追求。

## 赣州行

□ 佟道庆

初夏,应邀从南京去江西赣州参加朋友聚会。飞机从南昌中转。晨喝长江水,午饮赣州茶。武夷山的贡水,大庾岭的章水,合流后称赣江。赣州市位于贡、章二水交汇处。此处有八境台,又称八景台,为三层六角古典建筑,位于赣州城东北角城墙上,前可览赣州市景,后可赏贡章二水汇合后的滚滚波涛,雄伟壮观。友人十分热情,中餐是地道的岭南风味,辛辣而味美。赣州地处南国,虽是初夏,街上男女行人,已是短袖长裙,而我仍穿羊毛衫,明显不合时宜。路过一家苦瓜酒的专卖店,主人介绍此酒是赣州特产,我也进店观光……友人又说,赣州唐时地处江南西道,简称江西,隶属扬州府,自然景观、人文景观堪称双绝,尤其是通天岩不可不去。于是,次日在主人陪同下拜访了通天岩。

通天岩位于赣州市城区西北约10公里。这是一处以丹霞地貌的石窟艺术而称雄东南的风景区。

通天岩又名太和山,海拔192米,面积两平方公里,风景十分秀丽。从外表看,山上山下皆为郁郁苍苍的马尾松、油茶、杜鹃、枣树等灌木覆盖;走进山体,那岩深谷邃,石窍玲珑,赤壁凌空,更使人惊心动魄。尤其是深藏千年古洞中的众多的摩崖造像和摩崖石刻交相辉映,文物古迹和景物传奇俯拾皆是,使人犹如步入一座神奇的东方艺术殿堂。

自唐朝末年在通天岩开创石窟寺以来已有一千多年历史,历代众多书法大师在这里留下他们的艺术真迹,历代繁星般的诗人留下大量诗词佳作,来此游览的达官显要更是数不胜数。通天岩石窟中的石刻,除1947年国民党军队在龙虎岩修筑弹药库,炸毁题刻21品外,至今仍完整保留有北宋至民国时期摩崖题刻128品。文字最多的为宋朝嘉定年间一篇游记406字,不计落款、文字最少的正文仅一个字,为南宋进士陈党题刻的三米见方的“寿”字。篇幅最小的题刻位于忘归岩洞壁上,高0.53米,宽0.55米,刊刻着“二七·七·七·同济露营纪念”10个字。这是抗日战争爆发后,上海同济大学迁址赣州,于民国27年7月7日师生露营通天岩所刻。篇幅最大的题刻,是南宋辛弃疾至交李大正的游记,共36个字,作品高3.5米、宽2.3米的巨幅题刻,字大如斗,镌刻于数十米高的绝壁上,气势恢宏,如日月行空。

通天岩中另外一绝是358尊唐宋时期的摩崖造像。这些造像摆脱了千佛一面的僵化格式,人物形象栩栩如生,个性十分鲜明。北宋苏东坡赞誉这里的玉岩石像为“无人所有,有人所无”。在禅宗思想的影响下,宋代的佛教造像日渐脱离了早期造像的神秘和贵族气氛,因此所造形象更接近于现实生活中的芸芸众生。

通天岩石窟不仅是一座集历代摩崖石刻、书法、石雕于一体的艺术宝库,由于生态环境、植被生长良好,还是有名的避暑胜地。此值夏初,骄阳当空,当我们进入大山门,在树荫中曲折而行,再从悬有岭南派书法大师黎雄才题写的“云横天际山”的二山门拾级而上,便有凉风扑面而来。众多岩洞中皆是阴凉宜人,在忘归岩还有石床可供游人休息。

## 读《晚饭花》

□ 姚维儒

《晚饭花》是一篇只有一千多字的微型小说,没有复杂曲折的故事情节,没有激烈的矛盾冲突,没有花前月下的缠绵与情爱,没有信誓旦旦的海誓山盟,也没有那种皆大欢喜的大团圆结局,让读者不免感到淡淡的遗憾。它的语言,带有一种散文诗的味道,平淡之中有情致,耐人咀嚼。

汪曾祺《昙花·鹤和鬼火》里的主人公是李小龙,《晚饭花》里的主人公也是李小龙。

《晚饭花》开门见山地介绍:“李小龙的家住在李家巷。这是一条南北向的巷子,相当宽,可以并排走两辆黄包车,但是不长,巷子里只有几户人家。”我是高邮东大街上的人,一看就知道,汪老笔下的李家巷即科甲巷,李小龙即汪曾祺。是的,科甲巷在东大街上算是比较宽的一条巷子,北端与东大街相接,巷子南首就是螺蛳坝,拐角第一家就是《鱼》中的庞(唐)家肉案,螺蛳坝西边的河叫臭河边,坝的东边则叫越塘。

巷首陈家“有好几棵大石榴,比房檐还高,开花的时候,一院子都是红通通的。结的石榴很大,垂在树枝上,一直到过下雪时才剪下来。陈家往南,直到巷子的南口,都是李家的房子。”说明李家的地盘大,房子多,几乎占了巷子的半边。东大街一带像汪宅这样的大户不多。汪曾祺《我的家》的描述也印证了这一点:“我们的那个家是不算小的,我的家大门在科甲巷……而在西边的竺家巷有一个后门。我的家即在这两条巷

子之间。临街是铺面。我们的家在这些店铺后面,占地多少平方米我不知道,但总是不小的。”

晚饭花就是野菜莉。因为是在黄昏时开花,晚饭前后开得最为热闹,故又名晚饭花。晚饭花,一个富有诗意的花名,做了汪曾祺这篇微型小说的题目,于是这篇散文化的小小说也就有了诗意,有了别样的情致,令人回味无穷。

小说的情节很简单,也只写了两个人物:李小龙和王玉英。他们住在同一个巷子里。李小龙暗恋着王玉英。每天放学,他都要经过王玉英家的大门。“他都看见王玉英”,看看傍晚开得很旺盛的晚饭花,看看“坐在晚饭花前做针线”的王玉英。“这是李小龙的黄昏,要是没有王玉英,黄昏就不成为黄昏了。”“李小龙很喜欢看王玉英,因为王玉英好看。王玉英长得很黑,但是两只眼睛很亮,牙很白。王玉英有一个很好看的身子。红花、绿叶、黑黑的脸、明亮的眼睛、洁白的牙,这是李小龙天天看的一张画。”可见,李小龙对于男女的情爱已经有了朦胧的下意识的感觉,他喜欢王玉英,暗恋王玉英,遗憾的是他的这种单恋并不执着,并不热烈,既没有语言上的表白或者暗示,也没有付诸任何的行动,他只是每天放学路过时看看那静坐在天井里的他喜欢的女孩子,若无其事地默默地度过一个又一个黄昏。他们门不当、户不对,李小龙身为李家的大少爷,而玉英

出生卑微,自然是走不到一起的,这一点李小龙也充分地清楚,但爱美之心,人皆有之。李小龙只是喜欢玉英的“好看”而已,注定不会碰撞出火花来。

被暗恋的王玉英呢,她丝毫也未察觉日日从她门前经过的男孩的心事,也只是日复一日地做着针线,在晚饭花前打发着平静的一成不变的生活。她知道自己“已经许了人家,她的未婚夫是钱老五”。她明明知道钱老五名声不好,人家的议论也传到了她的耳朵里,“连李小龙也都听说了嘛”,可她没有表示反抗,而是默许了这门亲事,她“相信她嫁过去,他就会改好的”。“有一天,一顶花轿把王玉英抬走了。”结婚后,钱老五并没有变好,她只得自食其果。她似乎是平静地接受了命运的安排。

“晚饭花还在开着。李小龙放学回家,路过臭河边,看见王玉英在钱老五家门前的河边淘米,只看见一个背影,她头上戴着红花。”

“李小龙觉得王玉英不该出嫁,不该嫁给钱老五。”

“这世界上再也没有原来的王玉英了。”这个结尾写出了李小龙的行动和心理感受,也写王玉英,玉英默默承受;李小龙“很气愤”,为玉英惋惜。

这篇微型小说,言近旨远,辞约意丰。汪老虽然淡化了情节,其主题却具有深厚的底蕴。

鲁迅小说有“我”,汪曾祺小说也有“我”——“李小龙”,都是引领读者进入作品的一个视角切入点。这个“我”,有作者的影子,又不完全等同作者。汪老的“我”个人印记太强烈,几乎就是少年汪。汪老的“我”比起鲁迅的“我”更贴近自己。

## “牛拉松”

□ 曹明

一提起马拉松,地球人都知道,而说起“牛拉松”,恐只有高邮人才知道。高邮跑友不仅热爱马拉松,还特别钟爱“牛拉松”。

这“牛拉松”是咋回事?原来,在大运河高邮西堤往北11公里马棚湾,有一头铁牛静静地安卧在那里,牛眼大大的,一眨不眨地注视着前方。高邮人对铁牛有一种特殊的情结,笃信它能镇水而保一方安宁。这两三年来,由于受疫情影响,外地马拉松赛几乎都按下了“暂停键”,热爱马拉松的高邮跑友只能望“马”兴叹。然而,天无绝人之路。不知是高邮哪位跑友出的主意,说,咱“马”跑不成,就跑“牛”如何?想不到,竟然一呼百应,大家说跑就跑,今朝你一拨人跑“牛”,明早他一拨人跑“牛”,跑来跑去,铁牛竟成了高邮跑友竞相“朝拜”的偶像,让孤独的它很快“牛

气冲天”。因为跑一个“牛”来回,就是一个半程,有人建议干脆就叫半程“牛拉松”得了。这,就是“牛拉松”的由来。

打那以后,不管外地办不办马拉松赛,高邮跑友的“牛拉松”照样跑个不停。

周六是高邮市跑步协会祥和汽贸队“每周驿跑”的日子,方队长三天前就在队长微信工作群相约,请大家接龙参加“每周驿跑”的“牛拉松”活动。约跑一发出,就得到了大家的积极响应,不少男女跑友从四面八方赶到运河西岸大石头集中,等待6:10出发时间的到来。为了这次活动,“东道主”方队长凌晨就起床了,在家煮了满满一盆草鸡蛋,作为送给参加“牛拉松”跑友的“见面礼”,还准备了途中的水果等补给。大家吃上方队长带着温度的草鸡蛋,心里热乎乎、暖洋洋的。按照老习惯,拍完集体照,一声令下,跑友们就争先恐后往北奔跑,纷纷到铁牛那里打卡去了。

“牛拉松”跑道上,跑友们一路欢声笑语,一路你追我赶,他们的步伐是那样的铿锵有力。

小时候家里经常停电,即使有电时那灯也不明亮,总是晕黄的一片。可是,没电时点的罩子灯就更昏暗了,而且那小小灯芯处的一点心形的蓝色火焰,还不时地闪烁着跳跃着,总得努力低头,在这一点不安稳的亮光下,把作业写完。

罩子灯,家里用的都是煤油的,组件和构成很巧妙,还有转动的小圆环,可以调节亮度。现在想想,对于小孩子也挺危险的,因为玻璃罩和灯身易碎,而火就在那里。可那至少是黑夜里的一束光,小孩子可以写作业、看书,大人可以做家务。

夏日晚上,偶尔有家在附近的两三位同学伴着月光来玩,如果还没有上床睡觉,就大家围坐方桌,让罩子灯默默守护着,聊天,讲一些开心的话。如果爸爸买的一堆西瓜还有,妈妈就会切一个送来,更增添一份聊天的快乐。罩子灯一点一点燃烧着煤油,直到快耗尽时,拧开灯身厚实的半截瓶子,把小口的煤油瓶也拿来拧开盖子,小心往里添加。不知是否心理暗示,灯比刚才更亮了。

这罩子灯所用的煤油是有专门的玻璃瓶子盛放的,虽然没有危险品的意识,但一般都会放

## 罩子灯

□ 王晔

在家里某个角落里,而且确保不会随随便便地碰倒,或是不小心踢到。煤油是要去供销社打的,店员拿一个长长的铁柄的舀子,小孩子眼中总觉得跟卖油端子的工具挺像的。先拿一个漏斗插进瓶口,按打几角钱的分量从黑乎乎、脏兮兮的大铁桶里舀几勺,最后拧紧瓶盖。都是小镇街坊邻居一样的熟人,会提醒着回家路上小心拿。只是拿了煤油瓶回家后,手上总有煤油味,用香皂努力多洗几遍,觉得味还在。

刚买回来的罩子灯总是最亮的,可用了没几天,玻璃罩上就会有火焰熏过的黑脏。小心地把罩子取下,先用报纸里里外外地擦一遍,再用卫生纸来擦。擦完放回原处。这事都是爸爸做得多,我和妹妹喜欢看着,偶尔也上手,怕玻璃罩子太容易滚动了。

后来,停电的时间越来越少,罩子灯也使用得更少,直到消失在小镇每户人家,消失在历史的尘埃里。